公司代码：600816 公司简称：安信信托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安信	600816	*ST安信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岗	
电话	021-63410710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29楼	
电子信箱	600816@anxintrust.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9,997,037,113.97	19,932,118,143.30	0.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4,607,435.25	892,905,150.86	-128.5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7,512,586.11	-2,856,488,958.79	59.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01,235,946.41	-2,614,049,889.63	69.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721,361.18	2,468,129,102.92	-96.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9.55	-46.05	减少313.5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98	-0.5223	59.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98	-0.5223	59.83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5,78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44	2,867,929,342	204,847,399	冻结	2,017,929,342
瀚博汇鑫（天津）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1	159,325,756	0	质押	159,325,756
上海公信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7	156,933,477	0	无	
山东岚桥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0	136,564,932	0	质押	136,564,932
梁建业	境内自然人	0.97	52,900,317	0	无	
上海方圆达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方圆－东方43号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0.33	18,234,200	0	无	
上海方圆达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方圆－东方8号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0.31	17,182,080	0	无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8	15,277,900	0	无	
梁稀	境内自然人	0.23	12,827,152	0	无	
俞仲庆	境内自然人	0.23	12,600,0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中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高天国先生控制的企业，其余股东本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止2021年6月末，安信信托净资产首次出现负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金额为-2.55亿元。至2021年初，公司净资产8.93亿元，2021年上半年公司亏损11.48亿元，导致净资产为负。主要系：2021年上半年，公司根据合同约定计提银行等机构借款利息，及兜底承诺相关败诉项目违约金等，引起亏损所致。

证券代码：600816 股票简称：ST安信 编号：临2021-070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3名监事全部参加书面表决。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符合谨慎性原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后，有关财务报表能够更加真实、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对此部分资产计提减值损失。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详见公司披露的《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816 股票简称：ST安信 编号：临2021-071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2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五名董事全部参加，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会授权董事邵明安先生作为"公司负责人"签署本次半年度报告所需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半年度报告全文、摘要、半年度财务报告、半年度稽核审计报告等。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上半年度稽核审计报告》

为规范公司的经营行为，增强公司的自我约束能力，维护信托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加强内部控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信托公司管理办法》、《银行业金融机构内部审计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依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要求，在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领导下，以风险为导向，2021年上半年公司稽核审计部对公司的信托业务及公司合规管理与内部控制情况按计划进行了常规审计和专项审计，并形成报告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报送上海银保监局。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816 证券简称：安信信托 编号：临2021-072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于2021年8 月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充分、审慎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公司根据相关金融资产的情况实施了减值测试，具体情况如下：

（一）计提减值准备或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依据及方法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及公司有关会计政策，对各类金融资产进行分类，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进行会计计量，及减值处理。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存在可观察市场报价的金融工具，以该报价为基础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不存在可观察市场报价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减值损失。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二）计提减值准备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情况

经初步测算，公司2021年半年度需计提金融资产信用减值损失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约 1.21亿元，其中主要包括：债权投资类资产减值准备约1.02 亿元，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约0.12亿元，应收及其他应收款资产减值损失约0.13亿元及预期信用损失约0.18亿元。

单位：亿元

科目	账面原值	2021年半年度计提	减值准备（公允价值变动）余额	备注
贷款	36.82	-	28.80	合同现金流与预期现金流现值之间的差额
债权投资	97.24	1.02	72.21	合同现金流与预期现金流现值之间的差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非证券类资产）	60.48	-0.12	8.26	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差额
应收及其他应收款	10.61	0.13	6.51	合同现金流与预期现金流现值之间的差额
预计负债－预期信用损失	20.41	0.18	12.21	合同现金流与预期现金流现值之间的差额
合计	225.56	1.21	127.99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经过公司核算，2021年半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合计1.21亿元。

三、相关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1年 8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董事会、监事会经审议同意公司对上述资产计提减值损失，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不涉及关联交易，根据相关规定，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四、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后，有关财务报表能够更加真实、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事项。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公司测算，公司2021年上半年需计提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约1.21亿元，就该事项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事前召开会议进行了讨论审议，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相关资产发生资产减值的情况，符合谨慎性原则。同时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符合谨慎性原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后，有关财务报表能够更加真实、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对此部分资产计提减值损失。

七、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的相关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816 股票简称：ST安信 编号：临2021-074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董事会经审议同意聘任高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聘任丛树峰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尚需报上海银保监局核准。根据《金融机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及《中国银保监会信托公司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近期向上海银保监局报送了关于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核准申请。

2021年8月27日，上海银保监局出具了《关于核准高俊任职资格的批复》（沪银保监复[2021]648号）、《关于核准丛树峰任职资格的批复》（沪银保监复[2021]649号），上海银保监局核准高俊的副总裁任职资格、核准丛树峰的财务总监任职资格。高俊、丛树峰的简历详见本公司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54）。

特此公告。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525 证券简称：ST红太阳 公告编号：2021-073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于2020年7月6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沪证专调查字2020084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目前，中国证监会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公司将继续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请投资者特别关注，注意投资风险。基于上述情况，公司尚无法判断相关事项对公司可能会产生的影响，公司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请投资者特别关注，谨慎决策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红太阳	股票代码	00052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红太阳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寿海（代）		
办公地址	南京市高淳经济开发区古檀大道18号		
电话	025-57883588		
电子信箱	redsunir@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64,650,611.45	1,997,807,325.88	-1.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503,837.46	66,655,287.51	-5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993,608.99	2,075,057.85	767.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1,607,134.93	86,069,232.06	-5.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25	0.11	-52.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25	0.11	-52.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6%	1.47%	-0.7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749,220,213.97	11,542,748,161.82	1.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034,171,308.09	4,008,906,990.44	0.6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7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数量
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51%	182,978,431	0	质押	167,850,000
					冻结	182,424,031
					轮候冻结	1,463,705,549
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14%	35,652,263	0	质押	1,000,000
					冻结	1,000,000
					轮候冻结	9,350,000
杨寿海	境内自然人	1.40%	8,136,454	6,102,340	质押	8,130,000
					冻结	8,136,454
					轮候冻结	36,298,843
叶诗琳	境内自然人	1.02%	5,908,137	0		
张秀	境内自然人	0.99%	5,759,000	0		
任国锋	境内自然人	0.49%	2,867,697	0		
吴醒钟	境内自然人	0.35%	2,017,700	0		
王建胜	境内自然人	0.29%	1,675,400	0		
李云慧	境内自然人	0.28%	1,632,500	0		
曹菊霞	境内自然人	0.28%	1,618,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杨寿海先生为本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第二大股东，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49%股份；杨寿海先生、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5544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182424031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182978431股；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34652263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1000000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35652263股；叶诗琳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2553774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3354363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5908137股；张秀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2103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5548700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5759000股；曹菊霞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10931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524900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16180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2020年7月6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沪证专调查字2020084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目前，中国证监会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公司将继续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基于该情况，公司尚无法判断相关事项对公司可能会产生的影响，公司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请投资者特别关注，谨慎决策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南一农集团重整相关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向法院申请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48）、《关于法院裁定受理控股股东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关于法院对控股股东重整指定管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关于法院准许控股股东在重整期间继续营业及自行管理财产和营业事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公司将密切关注南一农集团重整工作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将积极督促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同时，鉴于该重整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及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谨慎决策、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涉及较多诉讼事项（详见本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之"八、诉讼事项"），公司及部分子公司股权、资产存在被冻结、抵押的情形，目前公司与相关方正积极沟通协调，力争妥善解决，但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关注，谨慎决策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此页无正文，为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之签字盖章页】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人： 杨寿海 董事长

签署时间： 2021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0525 证券简称：ST红太阳 公告编号：2021-076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查询的信息获悉，公司控股股东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一农集团"）所持公司部分部分被接触轮候冻结。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轮候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轮候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轮候冻结执行人
南一农集团	是	9500000	5.19%	1.64%	2021/2/4	2021/8/25	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人民法院

注：经了解，该轮候冻结系南一农集团关联公司江苏劲力化肥有限责任公司与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之间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所致，南一农集团为该笔业务的保证人。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情况

截至2021年8月27日，公司通过中国结算查询的信息获悉，南一农集团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质押、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等相关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质押：累计数量（股）	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质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司法冻结：累计数量（股）	司法冻结：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司法冻结：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轮候冻结：累计数量（股）	轮候冻结：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轮候冻结：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南一农集团	182924731	31.50%	167850000	91.76%	28.90%	182424031	99.73%	31.41%	1454205549	794.97%	250.39%

注：截至2021年8月27日，南一农集团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5007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82424031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182924731股。

三、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股东的股份数量及股份状态的变动情况，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

特此公告。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0525 证券简称：ST红太阳 公告编号：2021-074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8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20日以书面、邮件或通讯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本次董事会会议材料同时提交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阅。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董事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证券法》的要求，本人作为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保证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但因公司于2020年7月6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沪证专调查字2020084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目前，中国证监会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公司将继续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基于上述情况，本人尚无法判断该事项对公司可能会产生的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和《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表决
	9票	0票	0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0525 证券简称：ST红太阳 公告编号：2021-075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8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20日以书面、邮件或通讯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根据《证券法》的要求，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在对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进行审核后，发表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出具本意见前，公司监事会没有发现参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公司监事会保证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但因公司于2020年7月6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沪证专调查字2020084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目前，中国证监会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公司将继续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基于上述情况，公司监事会尚无法判断该事项对公司可能会产生的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和《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表决
	5票	0票	0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2760 证券简称：凤形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4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凤形股份	股票代码	00276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结平	袁伟峰	
办公地址	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城大道北侧	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城大道北侧	
电话	0563-4150393	0563-4150393	
电子信箱	fxzqb@fengxing.com	fxzqb@fengxing.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18,602,813.43	291,463,820.02	43.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1,221,382.58	29,196,903.72	41.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2,582,484.31	16,677,693.56	95.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762,749.73	39,263,469.66	3.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33	42.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33	42.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4%	4.92%	1.3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52,528,355.47	1,342,572,896.60	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19,497,971.27	640,281,228.02	-18.8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98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数量
泰豪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57%	25,142,857	0	质押	18,856,270
陈晓	境内自然人	12.41%	10,922,231	0		
深圳市大华信安资产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信安成长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6%	1,370,000	0		
深圳德威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威资本长盈私募基金	其他	1.20%	1,056,000	0		
贺光贞	境内自然人	1.03%	908,900	0		
李春生	境内自然人	0.89%	781,800	0		
赵金梅	境内自然人	0.71%	621,000	0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0.69%	608,500	0		
郭艺	境内自然人	0.68%	600,000	0		
哈森	境内自然人	0.59%	517,6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深圳德威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威资本长盈私募基金通过信用账户持有1,056,000股；贺光贞通过信用账户持有908,900股；郭艺通过信用账户持有600,000股；哈森通过信用账户持有517,600。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非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及《关于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调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公司拟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股票，发行对象为江西泰豪技术发展有限公司，认购方式为现金认购，发行价格为17.71元/股，不低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即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80%，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5,400 万元（含本数），募集资金投向包括：（1）补充流动资金；（2）偿还有息借款；（3）12～3000kW 新能源电机及船电集成系统制造项目。

2020年12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核准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83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9,854,178股新股，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截至2021年06月30日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尚未实施.

2.收购康富科技49%少数股东权益

为充分利用公司资源发展船电集成业务，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本报告期内公司以人民币22,638万元购买了洪小华所持有的康富科技49%的股权。（公告编号：2021-031）本次交易于报告期内完成的工商过户手续。（公告编号：2021-039）

证券代码：002760 证券简称：凤形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2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召开时间：2021年8月30日

表决方式：通讯方式

会议通知和材料发出时间及方式：2021年8月26日，电子邮件。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7人，实际出席董事人数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剑先生主持召开，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充分审议、有效表决，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形成并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2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等规定，公司编制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加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为了推进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公司拟将全资子公司南昌康富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从3000万元增加至6000万元，新增资金将用于提升产品技术、扩大公司生产制造能力，从而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760 证券简称：凤形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3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召开时间：2021年8月30日

表决方式：通讯方式

会议通知和材料发出时间及方式：2021年8月26日，电子邮件。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人数3人，实际出席监事人数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饶琛敏女士主持召开。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之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充分审议、有效表决，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形成并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2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等规定，公司编制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日